黔东南州地方标准《镇远古城旅游

第4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编制说明

（征求意见稿）

一、项目背景

**（一）全州产业、技术现状**

镇远古城现有旅游景区景点8个，镇远县城市运营有限公司经营的停车场19个、停

车位2010个、路内停车泊位16条街960个停车位。目前全县全年接待旅游约800万人次。

**（二）制修订地方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镇远是中国历史文化名城，有悠久厚重的历史，有得天独厚的资源和优势。近年来，县委、县政府实施“文化旅游兴县”战略，加快了县内各项基础设施、景区景点和城区亮化、绿化、美化等工程项目的建设力度，中国历史文化名城品牌效应得到提升，旅游综合收入达到了90亿元。2011年至2012 年，镇远县创建“镇远古城国家级旅游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大力开展旅游服务标准化建设，制定发布了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省地方标准相衔接，覆盖旅游服务的基础标准、服务质量标准、服务资质标准、服务信息标准、服务安全标准、服务卫生标准、服务环境保护标准和保护旅游消费者权益标准的镇远旅游服务标准体系共计17个黔东南州地方标准，其中4个标准2014年被发布为贵州省地方标准。2020年镇远古城被国家文旅部确定为5A级旅游景区。随着经济社会和我县旅游业的快速发展，制修订镇远旅游服务地方标准既能体现中国历史文化名城（镇远）与时俱进的发展精神，又能满足现代旅游业发展的需要，为实现镇远旅游服务业的可持续发展打好坚实的基础。

**（三）主要内容**

本文件规定了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的术语与定义、服务设施、环境卫生、安全和服务等方面的基本要求。本文件适用于镇远古城旅游景区景点提供服务的停车场。

二、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贵州省市场监管局关于2021年度第一批省级地方标准复审结论的公告》（黔市监公告〔2021〕61 号）文件要求，将贵州省地方标准《镇远古镇旅游 第四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DB52/T 881.4-2014）转为市（州）级地方标准立项制定，并由镇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组织完成该标准的制修订工作。

**（二）编制过程**

本文件的编制工作分以下阶段开展：

1.资料数据收集阶段：2022年4月19日，镇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贵州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开展2021年第一批省级地方标准集中复审工作的通知》(黔市监函〔2021〕48号)文件要求，组织召开了标准复审工作会，对贵州省地方标准《镇远古镇旅游 第四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DB52/T 881.4-2014）开展集中复审，并组建标准修订编制组。编制组收集标准编制的背景材料和有关标准编制的参考、引用资料，进行归纳整理，查阅相关文献及有关停车场规范文献5篇，引用5篇。

2.实地调研和征集修订意见阶段：2022年5月至2022年7月，编制组前往镇远古城文德关旅游停车场实地调研，主要内容涉及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资源条件、环境状况、设施条件、规划意向、建设及管理运作情况等。2022年8月12日，镇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召开了标准修订征求意见会，编制组依据收集的相关资料和修订意见，形成了《镇远古城旅游 第4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修订稿草案。

3.综合分析、论证和标准修订编写阶段：2024年3月7日，镇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召开了标准修订会，标准编制组与镇远古城旅游企业及相关专家就《镇远古城旅游 第4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修订稿草案开展了修订意见征集，会上对标准内容逐条进行讨论，标准编制组在对标准的主要内容进行综合分析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依据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编写了《镇远古城旅游 第4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标准文本和编制说明的征求意见稿。

4.征求意见阶段。2024年3月中旬，编制组将《镇远古城旅游（第1～4部分）》定向征求到镇远县文体广电旅游局等 8 家有关单位和专家意见 25 条。2024年3月下旬，编制组将《镇远古城旅游（第1～4部分）》标准文本和编制说明征求意见稿，报黔东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挂网征求意见。

**（三）主要起草人及其工作分工**

表1 主要起草人及其分工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主要起草单位** | **主要起草人员** | **职称/职务** | **任务分工** |
| 镇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杨  柳 | 助理工程师 | 主持标准起草 |
| 镇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李  勇 | 助理工程师 | 标准起草 |
| 镇远县发展和改革局 | 杨  琼 | 一级科员 | 标准起草 |
| 镇远县交通运输管理局 | 杨  娅 | 副局长 | 实地调研 |
| 镇远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 杨  艳 | 旅游服务中心副主任 | 标准起草 |
| 镇远县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 宋承智 | 副总经理 | 实地调研 |

三、主要条款的说明及确定依据

**（一）主要条款及确定依据**

基于对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的实地调研情况，参照相关文献研究成果，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要求进行编制。本文件与《镇远古镇旅游 第四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DB52/T 881.4-2014）版本相比，除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1名称

更改了“名称”的表述。将文件名称“镇远古镇旅游 第四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改为“镇远古城旅游 第4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

2范围

更改了“范围”的表述。依据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文件规定，将此要素中提到的“本标准”表述改为“本文件”；将“本标准规定了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的术语与定义、服务设施、环境卫生、安全和服务等方面的基本要求。本标准适用于镇远古城旅游景区景点提供服务的停车场。”改为：“本文件规定了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的术语与定义、服务设施、环境卫生、安全和服务等方面的基本要求。本文件适用于镇远古城旅游景区景点提供服务的停车场。”

3 规范性引用文件

（1）更改了引导词。依据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文件规定，将“规范性引用文件”的引导词改为“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2）更改了引用文件。

①原GB 5768.2-2009《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2部分：道路交通标志》，由GB 5768.2-202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2部分：道路交通标志》全部代替，实施日期为2022年10月1日；

②原GB/T 10001.1《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一部分：通用符号》更改为GB/T 10001.1《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

③原JGJ 100《汽车库建筑设计规范》更改为JGJ 100《车库建筑设计规范》。

4 安全要求

（1）更改了“6.1.1”的表述。将“6.1.1 停车场出入口前5m 范围内应禁止停车，并设置明显的禁停标志。当出入口停止使用时，停车场应在停用的出入口设置相应的提示标志。”改为“停车场出入口前5 m范围内应禁止停车，并设置明显的禁停标志。当出入口停止使用时，停车场应在停用的出入口设置相应的提示标志。”；

（2）更改了“6.2.7”的表述。将“6.2.7 停车场场内车行道交叉口处应设置减速带。”改为“停车场场内车行道交叉口、坡道处应设置减速带。”。

5 服务要求

更改了“7.3.4”的内容。将“7.3.4 实行政府指导价和政府定价的公共停车场，应按收费标准收取停放费用；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公共停车场由停车场经营者依据政府指导价制定收费标准。”改为“实行政府指导价和政府定价的公共停车场，应按收费标准收取停放费用；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公共停车场由停车场经营者依据价格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规定，结合市场供求和竞争状况，按照经营成本、诚实信用的原则自行制定收费标准，公示执行。”

**（二）主要修订内容的说明**

表2 《镇远古城旅游 第4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新旧版本条款对照表

|  |  |  |
| --- | --- | --- |
| **《镇远古镇旅游 第四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DB52/T 881.4-2014）** | **修订版** | **补充说明** |
| 名称：“镇远古镇旅游 第四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 | 名称：“镇远古城旅游 第4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 | 更改了“名称”的表述。 |
| 1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的术语与定义、服务设施、环境卫生、安全和服务等方面的基本要求。本标准适用于镇远古城旅游景区景点提供服务的停车场。 | 1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的术语与定义、服务设施、环境卫生、安全和服务等方面的基本要求。本文件适用于镇远古城旅游景区景点提供服务的停车场。 | 更改了“范围”的表述。 |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5768.1-2009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1部分：总则  GB 5768.2-2009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2部分：道路交通标志  GB 5768.3-2009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3部分：道路交通标线  GB/T 10001.1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一部分：通用符号  JGJ 100  汽车库建筑设计规范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5768.1-2009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1部分：总则  GB 5768.2-2022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2部分：道路交通标志  GB 5768.3-2009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3部分：道路交通标线  GB/T 10001.1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  JGJ 100  车库建筑设计规范 | 1）更改了引导词；  2）更改了引用文件。 |
| 6 安全要求  6.1 出入安全要求  6.1.1 停车场出入口前5m 范围内应禁止停车，并设置明显的禁停标志。当出入口停止使用时，停车场应在停用的出入口设置相应的提示标志。  6.2 场内安全要求  6.2.7 停车场场内车行道交叉口处应设置减速带。 | 6 安全要求  6.1 出入安全要求  6.1.1 停车场出入口前5 m范围内应禁止停车，并设置明显的禁停标志。当出入口停止使用时，停车场应在停用的出入口设置相应的提示标志。  6.2 场内安全要求  6.2.7  停车场场内车行道交叉口、坡道处应设置减速带。 | 1）更改了“6.1.1”的表述；  2）更改了“6.2.7”的表述。 |
| 7 服务要求  7.3 收费  7.3.4  实行政府指导价和政府定价的公共停车场，应按收费标准收取停放费用；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公共停车场由停车场经营者依据政府指导价制定收费标准。 | 7 服务要求  7.3 收费  7.3.4  实行政府指导价和政府定价的公共停车场，应按收费标准收取停放费用；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公共停车场由停车场经营者依据价格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规定，结合市场供求和竞争状况，按照经营成本、诚实信用的原则自行制定收费标准，公示执行。 | 更改了“7.3.4”的内容。 |

四、主要验证分析、综述

本文件仅涉及更改名称、范围的表述、引用标准的调整，更改安全要求和服务要求的表述和内容，均引用或部分引用相关技术标准，没有开展相关试验验证工作。

五、标准实施后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预期影响及论证

通过本文件的制定和贯彻执行，可以规范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的服务管理，从整体上提高镇远古城旅游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服务于游客及促进全县旅游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

六、与国内政府主导制定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协调情况，采用国际标准的先进程度

本文件与国家标准GB 5768.1-2009《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1部分：总则》、GB 5768.2-202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2部分：道路交通标志》、GB 5768.3-2009《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3部分：道路交通标线》、GB/T 10001.1《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以及行业标准JGJ 100《车库建筑设计规范》一致。

七、与现行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1）本文件制订过程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地方标准管理办法》等部门规章。

（2）本文件中计量单位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3）本文件的格式，编制和表达方法，按国家标准的要求制订。

（4）本文件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无冲突。

八、是否涉及专利

本文件中未涉及相关专利。

九、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过程

本文件审议过程中，与各相关方达成了一致意见，无重大分歧意见。

十、作为强制性地方标准的依据（推荐性标准无需说明）

本文件为推荐性标准。

十一、代替、废止有关地方标准的建议

《镇远古城旅游 第4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为新制定的黔东南州地方标准，建议原DB52/T 881.4-2014《镇远古镇旅游 第四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废止。

十二、标准实施的计划、方案

1.贯彻本文件的要求

本文件一旦发布实施，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应严格按照本标准要求进行；县旅游主管部门应加强执行本标准的业务培训和技术指导，规划设计单位应自觉按此标准要求进行设施规划，确保镇远古城旅游停车场服务管理的标准化、规范化、健康有序进行。

2.贯彻本文件的措施建议

（1）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有关媒体发布、公告标准信息，扩大影响。

（2）建议在实施标准过程中对所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反馈，以利于本标准的修订和完善。

十三、标准解释、归口管理以及获取意见建议的联系方式

标准解释：镇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李 勇，联系电话：0855-5722455，邮箱：159836191@qq.com。

十四、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黔东南州地方标准《镇远古城旅游

第4部分：停车场（点）服务规范》编写组

                                               2024年3月